

高政任〔2021〕5号

**高青县人民政府
关于杨凡等15名工作人员职务任免的
通 知**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县人民政府决定，

任命：

杨凡为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樊新军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；

张延新为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苗光勇为县乡村振兴局局长；

李海兵为县乡村振兴局副局长；

武海峰为县畜牧渔业服务中心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唐荣奇为县旅游发展中心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蔡春生为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局长；

王卫平为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王振为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副局长；

程卫忠为县供销合作社副主任。

免去：

杨凡的县新型工业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（挂职）职务；

张学英的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；

朱唯一的县体育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樊国平的县畜牧渔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孙伟星的高青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职务。

高青县人民政府

2021年8月2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监委，县法院，县检察院。

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8月25日印发
